

证券代码：601877

证券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临 2025-018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规避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拟通过境内期货交易所开展电解铜、白银等大宗商品的套期保值业务，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为 30,000 万元。在本次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已审议额度。交易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资金风险、技术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生产经营相关原材料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为规避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保持毛利率稳定；创新购销模式，降低财务成本；推动生产与金融结合，实现稳健经营。同时根据业务实际情况，综合考虑采购规模及套期保值业务预期成效等因素，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开展生产经营相关原材料的套期保值业务。

（二）交易金额及交易期限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开展生产经营相关原材料的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为 30,000 万元。在本次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已审议额度。交易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的品种只限于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电解铜、白银等。公司拟在境内期货交易所开展期货交易，通过买入期货合约对大宗原材料价格进行锁定，规避市场风险，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稳健发展。拟买入的期货合约为标准化合约，是以保证金的方式进行的一种现货远期交收业务，买卖双方以一定比例的保证金确立买卖合同，交易者可以选择合约交割日当天交割，也可以到期前平仓，以期货盈亏对冲现货的方式，稳定现货采购成本。

二、审议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八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与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仅开展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套期保值业务，不进行投机交易，严格控制资金规模，但进行套期保值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

-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波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的损失。
- 2、流动性风险：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成交或无法在合适价位成交，可能会造成实际交易结果与方案设计出现较大偏差，从而产生交易损失。
- 3、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
- 4、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或者人为失误造成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管理制度，明确了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工作机制、业务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配备了专业人员，形成了较为完整的风险管理体系。

2、公司相关操作团队将合理选择入场时机，科学规划和使用资金，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

3、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控制资金规模，建立风险测算系统，监控资金风险变化情况。同时建立止损机制，明确止损处理业务流程并严格执行，相关业务操作人员应及时将盈亏情况向决策机构汇报，并确定应对方案。

4、公司审计部定期或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工作的开展，控制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所选择的交易所和交易品种市场透明度大，成交活跃，流动性较强，成交价格 and 结算价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公司通过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部分规避和防范主要原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实现稳健的生产经营。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最终以经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会计报表为准。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有效规避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实现稳健经营。公司已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利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六、备查文件

- 1、正泰电器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正泰电器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3、《商品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制度》；
- 4、《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